

# 2023年中韩青年交流短视频大赛

为促进中韩人文交流，中国驻釜山总领事馆、岭南大学、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携手共同举办“2023年中韩青年交流短视频大赛：中国！韩国！我们一起相知相识”，推动大邱、釜山、蔚山、庆尚北道、庆尚南道地区中韩两国大学生加深对相互国家的了解，希望大家积极参与。

2023. 07. 28.

中国驻釜山总领事馆 · 岭南大学 · 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

1. 征集名称：2023年中韩青年交流短视频大赛
2. 征集时间：2023.07.28（周五）至 09.03（周日）24：00为止
3. 征集主题：中国！韩国！我们一起相知相识

韩国人	中国人
“中国，我们一起相知相识”	“韩国，我们一起相知相识”

▷例）我体验到的韩国（中国）文化、中国（韩国）美食、景区、节日、庆典等

4. 参赛资格：2023学年第一学期在大邱、釜山、蔚山、庆尚北道、庆尚南道地区就学的韩国或中国学生（休学生及研究生除外）

▷ 个人或团队4人以内 均可参加

5. 使用语言：韩语或汉语

6. 作品规格：3分钟以内不同形式的视频作品，题材不限

▷Vlog、短剧、动漫、广告、接力挑战、舞蹈、快闪等

▷时长：1~3分钟以内

▷文件格式：推荐MP4（或AVI、WMV、MOV、MPEG等）

▷平台：YouTube、Instagram、微信等任选其一

## 7. 主办方及承办方：

中国驻釜山总领事馆 • 岭南大学 • 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

## 8. 申请办法及提交材料

▷ 作品提交方法：将需要提交的材料及参赛视频发送至邮箱后，将视频上传至个人的SNS平台

- 表格下载：可在官网下载

中国驻釜山总领事馆(<http://busan.china-consulate.gov.cn/k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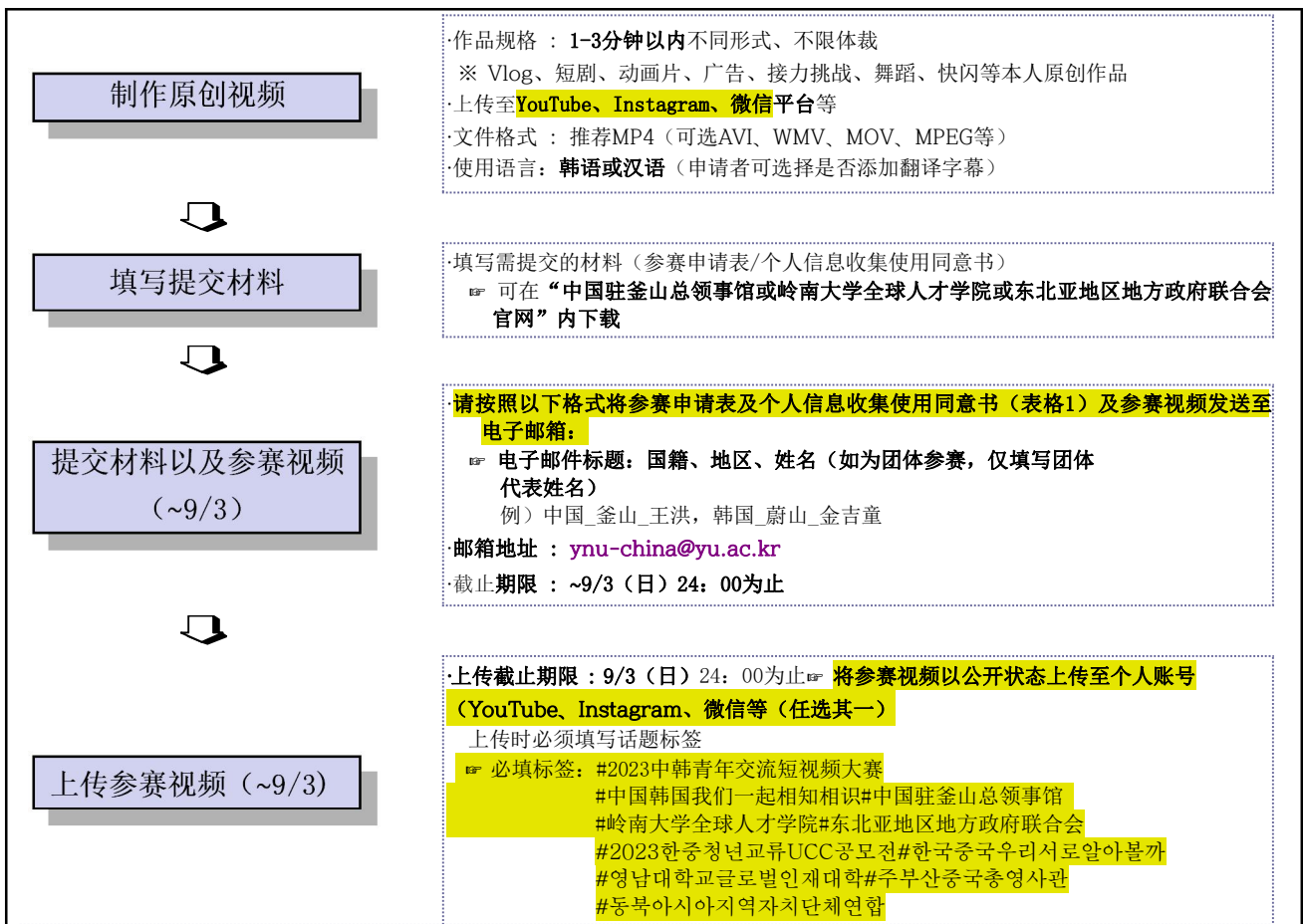
岭南大学全球人才学院(<https://gl.yu.ac.kr/gl/index.do>)

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http://www.neargov.org/kr/>)

- 参赛作品及材料提交：发送至电子邮箱([ynu-china@yu.ac.kr](mailto:ynu-china@yu.ac.kr))

- 上传个人SNS时必须填写话题标签

▷ 提交物：参赛申请表、个人信息收集使用同意书、参赛视频



## 9. 作品评审

※ 根据具体情况日程有可能变更

类别	具体内容
评审	评审方法：组成评审委员会并进行评审 - 评审评委：8人左右 - 评审内容：主题相符度、内容完成度、趣味性、使用性、创意性等
获奖作品发布	- 计划 2023. 09. 12. (周二) /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 中国驻釜山总领事馆、岭南大学、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官网刊登公布获奖结果，活动主办方将向获奖者单独通知获奖结果
获奖作品颁奖	- 计划 2023. 09. 22. (周五) /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10. 奖项设置：共评选出22人（组）获奖者，获奖金额共计7,800,000韩元。

获奖等次	颁发	中国，我们一起相知相识 (韩国籍)	韩国，我们一起相知相识 (中国籍)	备注
特等奖	奖状及奖金150万元	1人（组）	1人（组）	共2人（组）
金奖	奖状及奖金50万元	2人（组）	2人（组）	共4人（组）
银奖	奖状及奖金30万元	3人（组）	3人（组）	共6人（组）
优秀奖	奖状及奖金10万元	5人（组）	5人（组）	共10人（组）
总计		11人（组）	11人（组）	22人（组）

※ 若没有符合上述奖项的参赛作品，主办方可调整奖项设置。

## 11. 注意事项

- 参赛视频应在2023. 07. 28. (周五) 之后上传至YouTube、Instagram和微信等平台
- 必须为未在其他大赛获奖的纯原创作品
- 评审委员对参赛者提交作品评审后，如认为没有符合上述奖项的作品，可调整奖项设置
- 以营利（商业）为目的、侵犯他人著作权和肖像权、损害社会良好风俗的作品将自动丧失获奖资格
- 参赛作品中使用的图像、字体、影像、音乐等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使用名人的图像不得侵犯他人肖像权。
- 参赛作品中使用的所有内容必须事先获得原所有权人、著作权人等的许可。若产生著作权肖像权侵害、名誉损害等纠纷的民事、刑事责任等相关问题完全由参赛者负责。
- 提交的作品如不符合要求规格或没有原始文件将自动丧失获奖资格。
- 参赛作品（包括入选作品）的所有权、著作权、知识产权等一切权利归中国驻釜山总领事馆、岭南大学和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所有（可根据需要修改或修改后使用）
- 大赛不公开评审内容和每个参赛者的最终评分，不得对评委根据评审标准拟定的评审结果提出异议

- 获奖者需缴纳奖金的税费
- 团队参赛者获奖时，奖状和奖金以组为单位发放
- 如果参赛作品在获奖后被发现存在伪造或剽窃行为，主办方有权取消获奖资格并收回奖金
- 奖项设置、奖金和颁奖日程等根据大赛推进情况可能有所调整
- 参赛者提交的材料和参赛作品等一律不予退还

12. 咨询电话：岭南大学全球人才学院（☎053-810-1570）